**致 客 户 函**

尊敬的成员机构：

您好！根据《宪法》、《劳动法》、《妇女权益保障法》、《就业歧视促进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在进行招聘职位描述中出现一切就业歧视、政治敏感话题以及夸大虚假信息的表述，都将为贵司带来潜在的法律风险。为更好为您提供服务，智联招聘特作如下提示：

1、保障女性享有与男子平等的劳动权利。**应避免在职位描述中**公开明确的以性别为由拒绝录用女性或者提高对女性的录用标准。

2、各民族劳动者享有平等的劳动权利。 **应避免在职位描述中**以民族为由拒绝录用或者提高录用标准。

3、保障残疾人的劳动权利。**应避免在职位描述中**以残疾人为由拒绝录用或提高录用标准。

4、保证每个公民的平等的就业权利。**应避免在职位描述中**以是传染病病原携带者为由拒绝录用或提高录用标准。

5、农村劳动者进城就业享有与城镇劳动者平等的劳动权利。**应避免在职位描述中**对农村劳动者进城就业设置歧视性限制，**应避免在职位描述中**以户籍为由拒绝录用或提高录用标准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 6、保障劳动者获取真实信息的权利。**应避免在公司介绍及职位描述中**出现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，不得欺骗、误导信息。

出于保障各方利益的初衷，在此，智联招聘再次温馨提示您，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关于歧视、敏感及虚假的公司及职位描述会给贵司带来潜在的法律风险，望谨慎对待。

**各机构的职位信息对接负责人：**

陈磊 智联招聘

客服代表  
TEL：    010-58635888-62391

**E-mail：** [**hcleva.chen@zhaopin.com.cn**](mailto:hcleva.chen@zhaopin.com.cn)

智联招聘

2016年9月22日